



安全理事会第 7027 次 (闭门) 会议正式公报

2013 年 8 月 29 日星期四下午 3 时在纽约总部非公开举行

根据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55 条的规定，以下公报已通过秘书长发表，以代替逐字记录：

“2013 年 8 月 29 日，安全理事会非公开举行第 7027 次会议，审议了题为‘执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说明(S/2010/507)’的项目。

“安全理事会主席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亚美尼亚、奥地利、巴林、白俄罗斯、比利时、贝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丹麦、厄瓜多尔、埃及、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芬兰、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日本、拉脱维亚、黎巴嫩、列支敦士登、立陶宛、马耳他、墨西哥、蒙古、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拉圭、秘鲁、菲律宾、葡萄牙、罗马尼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苏丹、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乌拉圭、越南和津巴布韦代表参加会议。

“主席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邀请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代表、非洲联盟常驻联合国观察员代表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常驻联合国观察员代表参加本次会议。

“主席邀请观察员国巴勒斯坦驻联合国代表和观察员国罗马教廷驻联合国代表参加本次会议。

“安理会成员进行了意见交流。”

* 由于技术原因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重发。

